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(实用9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一

老师说她读小学就啃完了文言文版的四大名著，这让她在以后的语文学习中如鱼得水！我也想像老师那样学习！

一百零八单好汉被迫聚义梁山，干着为民除害的正义的事，最终也只是所剩无几，虽然很可惜，但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形象却已深深刻在我的脑海中。

大仁大义的吴用，为了正义和义气，为了真理可以奋不顾身，用生命去奋斗，用勇气去拼搏，真的让我敬佩不已！勇敢大胆的武松赤手与老虎搏击，为了兄长也不惜一切代价地去讨回公道！还有八十万禁军教头林冲、豪爽的鲁智深……从字里行间无不呈现出鲜活的人物形象，在字里行间，我汲取着各种不同的描写人物的手法、方法。

我学会了描写人物可以通过抓住人物的外貌、语言、动作、神态、心理、细节等的描写，运用适当的修辞手法把人物的形象写生动、具体、形象。我还积累了好多名言名句，并运用到我的写作中，学会了学以致用。

在书中与各路英雄畅谈，从书中学习更多的经典，这就是诵读经典的乐趣！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二

他们，有过梦想；他们，有过势力；他们，曾经更是离那个梦想是那么近，可最终却也难免化作了一百零八朵流星，划过历史的夜空。

当年，统治昏暗，为了一个英勇反抗的共同目标，他们走到了一起，势力也无可避免地十分壮大。在这个队伍中，曾经有过仗义疏财的“小旋风”，也有过箭无虚发的“小李广”；有过神机妙算的“智多星”，也有过那个敢爱敢恨、心粗胆大、率直忠诚的“黑旋风”。他们替天行道、匡扶正义，可在统治阶级的腐朽和残暴之下，又能如何？想当年，一百零八位兄弟响亮的呼声震彻山谷，轰轰烈烈地拉开了反帝的旗帜、揭开了战斗的序幕。可最终，“招安”就那样无情地让起义走向了失败，也把英雄好汉一个个地引进了坟墓：毒酒、水银、上吊绳，就是这些沾上了罪恶气息的杀人工具，让一百零八位好汉生离死别；出家、隐退、迫害，让“替天行道”从此销声匿迹。他们的豪情与义气，也终于成为了一曲悲歌。

看到了这样的故事，任何人都难免心头一震，我也不例外。

他们替天行道，团结一心，可终究也难逃失败的命运，不是他们没有好的将领，相反地，他们有；难道是有叛徒？不。那就是他们懒惰了，安于现状？也不是。很大的程度上，梁山里的“招安”思想带领着他们走向了失败。出于对现实社会的不满及对自身出路的绝望，众好汉聚义梁山。然而他们的“革命目的”并不明确。他们的起义宗旨也只不过是“劫富济贫”、“替天行道”等最初级的反抗思想。由于农民阶级小生产者的意识和自身文化水平的低下，使得他们不能够形成一种“合力”。他们既不知道“跟谁走”，也不知道“怎样走”，这就使得具有一定理论水平的地主阶级能够“趁虚而入”，占据起义军的领导地位，并将他们一步步地带向了“招安”的不归路。

当时社会宣扬“三纲”，即“君为臣纲”、“父为子纲”、“夫为妻纲”，宋江便是这种思想的产物。宋江还是郓城押司的时候，其父便苦劝他不要与梁山草寇来往，好好为官，处人头地以便光宗耀祖，宋江也答应了。如果不是因为阎婆惜命案，他根本不会投奔梁山。他一直称北宋的皇帝为“圣上”，可见在封建观念中的“天子”在他的心中是神圣不可侵犯的。高俅到来他亲自下山迎接并在谈判中保护其不被梁山好汉追杀，以致气死林冲。他一直认为走与统治者的合作才是“正道”他鄙视自己和兄弟们“落草为寇”。最终为维护“兄弟们的名声”将苦心经营的水泊梁山交给朝廷，这便是他招安的源头之由，这也预示着起义的不战而败。

从梁山起义的失败就可以看出：思想，是具有着巨大力量的。如果真是这样，我们何尝不能用好的思想来改变自己？思想，可以导致巨大的灾难，如果我们知道任何事物都有其两面性，那也就不难得出一个结论：我们完全有能力用积极的思想改变自己。

愿每个人都可以学会用思想“控制”自己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三

读了《水浒传》有感：我感谢我母亲给了我生命，感谢老师无怨无悔的教我知识，更感谢我的祖国这么强大，有这么好的条件，让我们无忧无虑、幸福的生活。

《水浒传》是人人皆知、家喻户晓的一部经典名著，虽然大家读后的感受不一样，收益也不一样，可它全文灌输一个思想：对国家要“忠”，对朋友要“义”，对父母要“孝”，更让人懂得什么叫知恩图报，什么叫忠孝两全。

我在日夜啃读这本书后，感受也非常深刻。印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是：及时雨宋江和小旋风柴进的仗义疏财，武松高大魁梧、单身决斗猛虎的勇猛和豪爽，吴用的足智多谋，更

难得的是外表粗鲁的李逵却有一颗非常善良孝顺的`心……。这些情节像电影一样，一幕一幕的一直在我脑海里回放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思绪万千，我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。我感谢我母亲给了我生命，感谢老师无怨无悔的教我知识，更感谢我的祖国这么强大，有这么好的条件，让我们无忧无虑、幸福的生活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体会到一定要关心亲人，关心同学，孝顺父母，感恩老师，感恩祖国。我在暗暗发誓：以后一定要好好读书，认认真真学习，明明白白做人，长大后做一个对国家有用的人，不辜负父母和老师的期望。

我非常喜欢《水浒传》这本书，更喜欢书中教会我的做人道理！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四

是夜，灯火星星，思绪缥缈.....

张爱玲说，出名要趁早，来的太晚的话，不那么痛快。

读书，亦是如此。

那是少年，意气飞扬，初读水浒，只觉穿越千年：铁马金戈、战火纷纷。那里，有可以实现的满腔抱复，有压不弯的傲骨；酒，痛快地喝，马，肆意地骑；风里、雨里、阳光里，皆是义气.....

那时读水浒，李逵的孝是孝，鲁智深的痛快是痛快，林冲的武艺是武艺.....现在重新捧起书，重走那条儿时走过的路，一切面目全非，李逵的孝不是孝，鲁智深的痛快不是痛快，林冲的武艺不是武艺.....曾经的一切恍如雾里看花，看得那么不真切、那么不真实。

曾钦慕于那句“生死之交一碗酒”，是何等的侠义、爽快，但现在看来如果生死之交可以这么轻易得赋予一碗薄酒，那么这生死怕是轻于鸿毛。

曾经钦佩林冲，那与洪教头一棒令人热血，但这么热血的人却是为了丢在地上的几两银子耍起武艺。“柴进心中只要林冲把出本事来，故意将银子丢在地下。”林教头不在顾忌，打断了洪教头的腿。呜呼，大丈夫如是，悲哉！

曾经钦慕于鲁智深给金家父女的五两银子，像鲁智深一样轻蔑于李忠的几钱碎银子，却忘却了那对于一个街头卖狗皮膏药的人来说，是不小的一笔积蓄。

曾经我也瞧不起李忠。那个不起眼的李忠，泯没于众人中，整本书属于他的笔墨也就几笔寥寥，一个卖狗皮膏药的，一个武艺不起眼的汉子。但就是这么一个平凡的人，因为和史进、石秀、陈达、杨春、薛永几个兄弟一起，宁愿被庞万春一伙乱箭射死也不会逃跑；即使一天收入微薄，也能把那点点血汗给那些需要帮助的手。拥有巨大财富的拿出一两千可能不是难事，但对于一个路边摆摊的这就是义气。不必对一个拼尽全力的苛责，“贵人多忘事”，那“不贵”的人，摸爬滚打的辛酸苦楚只有自己知道。我们大多都是没有本事、都是“不贵”的人，但这不会妨碍我们做一个默默无闻的好人。

也曾经叹服于李逵之孝，慕他富贵时不忘母，赞他背母百里路，怜他失声哭母。如今看来，当时的我也仅仅浮于表面。在那个昏暗的时代，彼带来万贯家财，亦可招致祸患，许多东西都曲笔写了，真正要表达的往往要拨开层层雾去看。且看李逵何时起意接母上山，实在宋江几人都接父母享受天伦之后，那时孝开始变质了。再看他还未创出天地时，在家乡出过祸事，是哥哥代他受罚，上梁山后也未记起这位兄长，都道长兄如父，一个不顾念手足之情的人谈笑未免太可笑。背母上梁山途中，母亲渴得想喝水，李逵只是让她忍着，这

是自私。最可笑的是发现母亲被老虎咬死之后，李逵杀虎后找了寺庙竟是一夜好眠，第二日，呜呜大哭，埋葬母亲。如王路所言：“江湖好汉也是人，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。”任何一个深爱母亲的人，母亲死去后怎会好眠，又怎么忍心让母亲尸骨暴露于山野之中？这孝，荒诞至极。

这些“曾经”，在夜里飘飞，漆黑的夜深沉的像层雾，看不清，看不透.....但那些走过的路，那些思索，那些遇到的人和事，足以成为星火，让我们得以透过雾，渐渐看清雾一样的人、雾一样的事.....

心存曲直，胸有丘壑，眼观山海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五

小时候看《水浒传》，对于此书的评价都只有“无聊”这两个字，往往看了第一章就开始不耐烦。但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对于《水浒传》的认识也有所不同，对于书中好汉的英雄气概也有了更深的了解。

古往今来多少英雄，行走江湖不外乎一个“义”字，梁山好汉也不例外。义，只有简单的三个笔画，却包括了太多的内容。

鲁智深与林冲不打不相识，成为了朋友，危难时刻在野猪林救了林冲一命；武松结识施恩帮助他杀死了张都监、张团练、蒋忠，血溅鸳鸯楼；白胜供出晁盖要劫取生辰纲，宋江飞报晁盖，使晁盖得救；鲁智深为一老汉的女儿出头，以三拳打死卖肉的郑屠。《水浒传》中有不少关于“义”的事情。

这一百零八位好汉，朝廷眼中的“强盗”，他们劫富济贫，志存高远，他们为朋友两肋插刀，赴汤蹈火；为百姓除暴安良，出生入死；为国家惩治贪官污吏。他们用生命来书写“义”，

即使需要搭上生命。舍生取义不再是一个简单的词语，这更是一种强烈的正义感，一种至高无上的精神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六

（一）《水浒传》的研究从古至今，从国内辐射到世界

《水浒传》自问世以来，就一直是各代文人关注的焦点，研究《水浒传》更是成为了一门学问。无论是明朝的李贽，还是清代的金人瑞（圣叹），都热衷于钻研《水浒传》中的内容。到了现当代，全国各地都纷纷掀起研究《水浒传》的热潮，不但在全国范围内成立了《水浒传》研究学会，《水浒传》的影响还辐射到了国外，一些喜爱中国文化的外国人也加入了研究《水浒传》的行列。例如在挪威就有研究《水浒传》的民间组织。美国夏威夷大学教授马幼垣，芝加哥大学教授马泰军也是海外研究《水浒传》的专家。

（二）国内对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研究的现状浅探

在国内，《水浒传》的研究是一个很受重视的项目。早在1981年11月湖北武汉市就举行了全国首届《水浒》学术讨论会。而在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研究方面比较有名的有余嘉锡、王利器、盛巽昌、吴兴人等。

余嘉锡是一位研究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很有名的专家，他根据《大宋宣和遗事》和《宋史》中提及到的宋江等三十六人聚义的故事，写了一本《宋江三十六人考实》和一本《水浒研究》，里面对宋江等三十六人的绰号进行了详细的分析。王利器是另一位研究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很有名的专家，他的《耐雪堂集》里就介绍了对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的一些研究。但比较两位名家的论点，却在某些方面存在不同之处。盛巽昌是上海社会科学院的研究员，上海作家协会会员，他在前人的基础上，加入自己的一些见解，写了一本专门介绍《水

浒传》人物绰号的《水浒黑白绰号谭》。书中不但对梁山108位好汉的绰号进行了研究说明，更对《水浒传》中的其他一些人物的绰号进行了分析介绍，把众家的观点揉合在一起，列各家之观点，是比较全面介绍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的一本专著。吴兴人也是上海人，他在《超越时空的对话——{水浒传}作者对我说》一书中专门用一个章节来介绍了《水浒传》的人物绰号，书中还采用一问一答的形式，由作者与假设的施耐庵展开对话和探讨，这形式是比较新颖的。上述提到的几本书，都是作者通过多方对比印证，再结合自己的见解编纂而成的。

（一）人物绰号这一现象的产生

中国古代给人物起绰号最早见于秦汉时²。因为它颇为传神、形象，能为各阶层人士所广泛接受，作为尊姓大名的补充与张扬，于是自然而然地进入了民间文学的殿堂。而距史料书籍的介绍，北宋末年与南宋之间，人有绰号是很普遍的，特别是江湖中的绿林好汉，又或是“盗寇之人”，又或是各类“勤王军”、忠义人士、土豪、受招安的起义军首领，都有各自不同的的绰号。这些绰号的产生，更多的是为了加深人们对他的印象，在江湖中增强他的影响力，更好地在江湖上宣传自己，提高自己的江湖地位，又或是为自己树威，震慑手下或异己。小说中的绰号则是一定时期社会的集中反映，它特意把现实社会中的一些现象与背景、人文捏合在一起集中表现出来。

（二）《水浒传》人物绰号产生的历史、社会背景

《水浒传》中的人物绰号，就是宋元时期民间社会文化的积淀，它以创造性的思维折射民族的审美心理和审美情趣³，它也是人物性格、行为、身份、职业的高度提炼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七

【篇一：水浒传读后感】

王锦锐

我喜欢读名著小说，有的人问我为什么，我每次都会认真地回答：“名著小说不但能增长我们的知识和见解，还能教会我们如何处理生活中的一些事，让我们更好地成长。”

我最喜欢的小说，莫过于《水浒传》了。这本小说讲述了梁山好汉们从起义到兴盛再到最后失败的过程，小说还把英雄好汉们聚居的八百里水泊梁山描绘成一个“八方共域，异姓一家”的理想社会，“相貌语言，南北西东虽有别，心情肝胆，忠诚信义并无差”。也正因如此，美国作家赛珍珠将书名翻译为《四海之内皆兄弟》。

这本小说还生动形象地描写了宋江、吴用、林冲等人物。我最喜欢的情节是“智取生辰纲”。因为这个情节内容非常精彩，晁盖等人智取生辰纲，每个人都展现了自己的风采与特长，使文章很有韵味。

在读的过程中，我发现《水浒传》的结构很有特点，作者采取先分后合的链式结构，前四十四回先讲述单个英雄人物的故事，然后百川汇海逐步发展到水泊梁山聚义，第七十回以后，写他们归顺朝廷，最终走向失败。这使小说环环相扣，线索分明。

我喜欢的情节还有“景阳冈武松打虎”一节。武松为回家与哥哥团聚，途径景阳冈。他喝了酒后执意要过冈，酒家拦他不住。“来到景阳冈，武松看到了带有印的榜文，知道真有老虎，又怕折返回去被酒家耻笑，只好硬着头皮一步步上了那冈子。回头看这日色时，渐渐坠下”这几句描写，既点出

了老虎出来觅食的时间，又显示了人物惶恐不安的心境，还渲染出恐怖悲凉的气氛，读起来令人毛骨悚然。像这样精彩的细节描写，只有精读细读，才能体会出其中的意蕴。

我还喜欢里面人物鲜明的性格特点，如鲁智深和李逵同事嫉恶如仇，侠肝义胆、脾气火爆，但鲁智深粗中有细，豁达明理。再如林冲和武松，同是小说浓墨重彩刻画的人物，又都武艺高强，有勇有谋。

我喜欢《水浒传》，它让我收获很多，它的存在，促进了我的成长，也增长了我的知识。

【篇二：水浒传读后感】

范雪晴

《水浒传》中所记一百零八人，人人有性格。他们豪侠仗义，深受人们的喜爱。

小说前四十四回，先讲述单个英雄的故事。后来逐步发展为梁山聚义，七十回以后，写他们归顺朝廷走向失败。整部小说环环相扣，线索分明。

《水浒传》情节生动曲折，令我印象最深刻的，便是其中的一篇“智取生辰纲”。作者施耐庵选取两条线索，一条明线是杨志押运生辰纲，另一条暗线则是晁吴智取生辰纲。文章通过对环境的描写，将人物形象刻画的生动形象，如其中的“此时，正是五月半天气，虽是晴明的好，只是酷热难行”，此处环境描写突出了当时天气的炎热，杨志又急功近利，粗暴蛮横，使其与厢禁军发生冲突。作者又通过对杨志及押送人员的语言描写，在矛盾冲突中推进情节，快速转换场景，达到引人入胜的效果。

后来吴用等人又运用心理战，让众人先吃好酒，使杨志等人

误认为酒中无毒，是好酒，让人放下顾虑，这个便是计策。

《水浒传》中人物形象鲜明，深入刻画了人物的性格以及他们命运的发展史。这些梁山好汉号称“一百单八将”，宋江、吴用、林冲、鲁智深、武松……无不有血有肉，个性鲜明。

武松是下层侠义之士的典型人物，有仇必复，有恩必报。为兄报仇，不惜斗杀西门庆，血溅鸳鸯楼。林冲是上层人物的代表，他是被迫造反的。他一直安分守己，却因被陷害误入白虎堂，在发配期间，被董超和薛霸陷害，幸得鲁智深相救，最后被逼上了梁山。

《水浒传》是一部不朽的传奇，它记叙了梁山好汉们从起义到兴盛再到失败的全过程，表达了作者对平等社会的向往。

正如胡适所说的“重兴《水浒》，再造梁山，画出十来个不会磨灭的英雄人物，造出一副永不磨灭的奇书。我想，这也正是从古至今，人们都爱《水浒传》的原因吧！”

从今天起，我也要把这部奇书从书架上取下，再次品味。

【篇三：水浒传读后感】

李朵朵

“豹子头林冲，花和尚鲁智深，及时雨宋江，智多星吴用——”合上《水浒传》这本书，一个个英雄形象浮现在我的眼前。

林冲的武艺高强，鲁智深的粗中有细，宋江的疏财仗义，吴用的善于谋略，以及武松的有恩必报有仇必复的性格，让人过目不忘。

第一次阅读《水浒传》的时候，我只觉得它枯燥无聊，整本

书充斥的无非是些兄弟情谊，打打杀杀的事，有什么好看的呢？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们的课本里也有了它的踪影，甚至老师上课时也会给我们讲述其中的故事，渐渐地，我对这本书也有了新的认识。

《水浒传》的作者施耐庵是元末明初的大文学家。这本书记叙了梁山好汉们从起义到兴盛再到后来的失败的全过程，鲜明地表现了“官逼民反”的主题，也恰恰印证了“哪里有压迫，哪里就有反抗”的真理。因此，美国著名女作家赛珍珠就把这本书的名字翻译为allmenarebrothers（四海之内皆兄弟）。

在阅读《水浒传》的时候，最吸引我的地方就是“鲁智深三拳打倒镇关西”和“鲁智深倒拔垂杨柳”这两个情节。

鲁智深嫉恶如仇，脾气火爆，当他听说金氏父女的悲惨遭遇后，很是同情他们，同时也对镇关西产生了强烈的憎恶之情。所以这个耿直的大英雄先把金氏父女安全送走，然后才去郑屠的肉案前会会镇关西。鲁智深多次找茬，可镇关西是欺软怕硬惯了，不敢与鲁智深正面交锋，最后实在是忍不了了，凶残的一面暴露无遗。哪知他这次遇到的可是劲敌鲁智深啊，所以最终鲁智深三拳就把镇关西给打死了。鲁智深哪里想到镇关西如此不堪一击啊！估计镇关西自己也没有意识到吧！

鲁智深打死镇关西后走投无路，只好去五台山出家为僧。后来因为在五台山屡次惹事，破坏了佛门的清净，长老即使再喜欢，也只能迫于舆论的压力把鲁智深推荐到东京大相国寺了。来到大相国寺，方丈也犯难了，这哪是和尚啊，怎么安排他呢？正在犯难之际，一个管事的和尚给鲁智深想了个合适的工作，去看菜园子。来到菜园子鲁智深才知道派自己来的原因。原来，在菜园子的周围有一帮混混，他们总喜欢来菜园子捣乱，偷菜，整人，没有一个和尚能受得了。鲁智深来到菜园子以后，很快收服了这帮混混，他们还拜鲁智深为师傅。一天，鲁智深和徒弟们一起喝酒，因不愿听树上乌鸦

的聒噪声，一怒之下竟然生生地把一棵盆口粗细的垂杨柳树连根拔起。这可吓坏了这帮人，从此他们对鲁智深那是心服口服，鲁智深倒拔垂杨柳的故事也传遍了东京。

《水浒传》让我回味无穷，如果有时光机器，我真的很想进入到这本书中所描绘的时代，亲自去领略英雄们的风采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八

我读过很多书、读过很多故事，但我最喜欢《景阳冈》这个故事。

《景阳冈》这个故事主要讲了：武松在一家酒店喝完酒，刚要走，就被店家叫住了，叫他不要过冈，冈上有老虎。可是武松不听，坚持上冈。上了冈才发现真的有老虎，但还是往前走。在看见老虎的时候，他丝毫不怕，和老虎决斗，最后空手打死了老虎。

读了这个故事后，我觉得武松是一个真正的英雄，因为他对任何危险都无所畏惧。故事中提到：“武松读了印信榜文，方知端的有虎。”“存想了一回，说道：‘怕什么？且只顾上去，看怎地！’”他迎难而上，不畏危险，不愧为打虎英雄。我也要向武松学习，不畏生活或学习中的任何“拦路虎”。

记得那次，学校要选四到五年级站岗的同学。我被选中了，当时我很惊讶，因为我没有跟老师说我要去站岗。但是过了一会儿，我又伤心起来，因为每天站岗很累，而且还要很早到学校。一回到家，我就告诉了妈妈这件事，妈妈说：“你不能一下子就放弃。你都还没有试过，你能知道累不累吗？”听了妈妈的话，我打消了这个念头。

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，我们应该学习武松那种勇敢，直面困

难、毫不退缩，机智，遇事沉着冷静的精神。

看水浒传的读后感篇九

寒假期间，我读了《水浒传》，了解了许多历史故事，认识了《水浒传》里的许多英雄好汉，被他们的故事所感动、所吸引。

《水浒传》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，它是施耐庵和罗贯中合作而写成的。《水浒传》主要是英雄人物的传奇故事，书中有一百零八个好汉，他们个个性格鲜明，光彩照人。水浒英雄中的李逵、鲁智深、武松、林冲等人，家喻户晓，长期活在人们心中。而在众多的英雄人物中，我最喜欢的还是武松。

武松武艺高强，性格刚烈。武松在作者笔下是力和勇的化身，他有超人的大力、大勇。景阳岗打虎是《水浒传》中最精彩的章节之一，也最能表现武松的力和勇。上岗打虎之前武松先去喝酒，一般人喝两三碗便醉了，而武松一连喝了十八碗而不曾倒，同时还吃了四斤牛肉。这让我们想，如此酒量和饭量的大汉，有可能把老虎打败。当他在大青石上睡觉时，一只大老虎出现在他的眼前。大老虎进攻时一扑、一掀、一剪，而武松毫不畏惧，表现得非常机敏，干净利落地一躲、两闪。过了一会儿，武松见可以出手了，便转入进攻。他双手抡起哨棒，使尽平生力气向老虎打去，没想到慌忙中打在枯树上，将哨棒打折了。于是他丢掉半截棒子，赤手空拳打老虎。他两只手按住老虎，把脚放在老虎脸上，又把老虎头按到黄泥坑中，提起铁锤般的拳头，又给了老虎五七十拳，将老虎打死。这便体现了武松的力和勇，他超人的神威和武艺真是令人佩服。

武松还敢做敢当，不连累人，光明磊落。例如，当他得知哥哥被西门庆和潘金莲害死时，决心报仇。他先去官府告状，他相信官府会主持公道。最后告状不行，他便亲手杀了西门庆和潘金莲，然后便去自首。从这儿可以看出他敢做敢当，光明磊落的一面。

《水浒传》这本书很好看,写得很精彩.除了武松,书中还塑造了许多英雄人物形象,像李逵、鲁智深、林冲等,都非常吸引人,值得我们去阅读.